

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唁电

清华大学法学院：

惊悉法学院复建后首任院长王保树教授逝世，不胜悲痛，专函哀悼，并向王保树教授的亲属表示深切的慰问。

王保树教授是我国商法学的开创者，商法学、经济法学的主要奠基人，为我国商法学、经济法学的繁荣发展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完善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王保树教授的一生，是献身于中国民商法学经济法学的一生，是献身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建设的一生，是献身于中国法学教育事业的一生。

王保树教授长期关心支持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学研究工作，深受深研院师生的尊重和爱戴。2004年全日制法律硕士开始在深圳办学，王保树教授多次来深授课、举办讲座，投入大量时间精力指导学生。2012年清华大学港澳研究中心在深成立，王保树教授带头开展课题研究，积极推动港澳研究中心发展壮大。

王保树教授的辞世是我国法学界、教育界无法弥补的重大损失。值此悲痛之际，谨以此电寄托我们的沉痛哀思。愿王保树教授在天之灵安息，并向王保树教授家属致以诚挚问候。

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2015年6月24日